

鲤城区江滨南岸体育及配套工程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补充通知（一）

各投标人：

我司组织的鲤城区江滨南岸体育及配套工程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招标编号：泉建招字[2023]091号），就投标人疑问的回复如下：

一、关于投标人疑问的回复

问题1：评标办法第2.2.4（4）中企业业绩1、施工项目类似业绩要求：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人)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指已竣工验收合格)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2亿元(含)的“公园类”的施工项目的得3.0分；评标办法第2.2.4（4）中企业业绩2、建设运营一体化类似业绩要求：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人)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承接过一项单项合同不少于2亿元(含)的“公园类”的“建设运营一体化”业绩的得3.0分；评标办法第2.2.4（4）中5、工程奖项要求投标人同时获得过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和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上述设定属于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回复：本项目招标文件未设置以上条款，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

问题2：（1）评标办法第2.2.4（4）中企业业绩1、施工项目业绩要求：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人）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指已竣工验收合格)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2亿元(含)的市政工程的施工项目业绩的得1.0分，每增加一个项目业绩加1.0分，本小项满分4.0分；若上述所提供的项目业绩为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业绩的，每个加0.5分，本小项满分为1.0分；

（2）评标办法第2.2.4（4）中企业业绩2、建设运营一体化业绩要求：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人）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承接过一项单项合同不少于2亿元（含）的“建设运营一体化”的市政工程项目业绩的得1.0分；若上述所提供的项目业绩为园林绿化工程建设运营一体化项目业绩的加1.0分，本小项满分为2.0分。

（3）评标办法第2.2.4（5）企业综合实力2、项目总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业绩要求：投

标人（若为联合体参与投标，指联合体牵头人）拟派出担任本投标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三年内（含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指已竣工验收合格）过一项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 2 亿元（含）的市政工程的施工项目业绩的得 1.0 分，每增加一个项目业绩加 1.0 分，满分为 2 分；若上述所提供的项目业绩中至少一个为园林绿化工程项目业绩的加 1.0 分；本小项满分为 3.0 分。

本项目招标资质为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规模及招标内容均无体现园林绿化工程，招标人在原有的市政工程专业业绩加分上又特定增设“园林绿化工程”再加分，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二条第三款：招标人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三）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条件，属于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综上所述，建议取消该特定“园林绿化工程”再加分要求。

回复：本项目建设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主要建设内容包含现状绿化保护与修复、新建绿化工程等园林绿化工程，上述条款设置符合《招标投标法》第十九条“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编制招标文件”，故按招标文件执行。

问题3：评标办法企业综合实力中“2 项目总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业绩”评分项是否可以理解是为拟派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每个人各提供一个合同金额不少于 2 亿元，且作为项目负责人或施工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即得2分,2个业绩中有1个是园林绿化业绩的再加1分？

回复：是，可以是项目总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各提供一个业绩也可以项目总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中的其中一人提供两个业绩。

问题4：评标办法企业综合实力中“3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项，“本投标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具备园林绿化相关专业职称”，园林绿化相关专业是否包括绿化林业？

回复：是。

问题5：评标办法企业综合实力中“3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项，“本投标项目的运营负责人具备与本项目建设运营内容相关专业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相关专业是否包括风景园林、园林绿化、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水利、工民建、市政工程、建筑装饰、环境艺术、土建？

回复：是。

问题6：评标办法企业综合实力中“5工程奖项”评分项，“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指联合体牵头人)以承建方或联合体牵头人施工的市政基础设施项目的工程”若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参建内容为园林绿化工程，是否符合加分条件？

回复：是。

二、本补充通知（一）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有不同之处的以本补充通知（一）为准。投标人应在开标前随时登录发布本项目招标公告的相关网站查看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若因投标人的原因未及时发现本项目招标相关信息而造成的遗漏或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招标人：泉州鲤城城市交通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福建省闽招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9月12日



陈盛